

把《财务与会计》 伸向城乡个体户和专业户



——为城乡个体户和专业户设计和建立帐簿

唐 生

随着改革、开放、搞活方针的贯彻和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发展，城乡个体户和专业户如雨后春笋般的发展起来。他们经营的范围和规模扩大了，象过去那样只靠“心中的小九九”已经不行了，需要借助帐簿的记载，帮助他进行管理和运筹。这不是简单的推理，而是客观实际的反映。例如：

《中国税务》1986年第10期有王洪同志一篇“从黄陂县税务局帮助农村专业户建账想到的”短文，介绍和称赞湖北黄陂县税务局向一个姓徐的专业大户推荐该局退休的老业务员担任会计的做法。这位老业务员由于懂业务，有经验，很快取得了信任，对这个专业户的经营和核算起了重要作用。对国家税务部门依法征税也提供了可靠的依据。

《北京日报》1987年5月3日刊登消息，天坛街道个体户张玉清，以每月85元工资聘请一位退休人员担任会计。他说，这样不仅个人经营更加心中有数，而且依法纳税有了真实依据，使国家和个人互不吃亏。

还有，前些日子电视台新闻报导，有一位同志为农村专业户设计了简明的帐簿，很受欢迎，出版后一下子销售了二、三十万份。

所有以上这些都说明，为城乡个体户和专业户设计和建立帐簿的必要性和可能性。

当然，我们说这些个体户和专业户的经营规模扩大了，还只是同他们的过去相比较。同国营企业和集体经济比较起来，他们一般还只

能说是“小本经营”。因此，不能照搬国营和集体企业的帐簿设置、会计科目和会计制度。甚至我想，也不必设想他们都能聘用专职会计。最好从他们自己经营兼管记帐出发，设计一套简易的、稍加学习即可掌握的帐簿。我们的《财务与会计》不仅要为国营和集体企业服务，也要为城乡个体户和专业户服务。如果《财务与会计》能够刊载这方面的知识讲座，把为城乡个体户和专业户建帐逐步推广开来，这将一举解决三方面的问题：

第一，为城乡个体户和专业户的经营提供了一个助手和参谋（办经济离不开会计，经济越发展，会计越重要，这个道理在这里同样适用）。

第二，为国家依法征税和个体户、专业户依法纳税，提供了一个比较可靠的依据，有利于调节收入和公平纳税（前述黄陂县姓徐的专业大户一年纳税后的纯收入为4万元，纳税额10万多元。而另一个收入4万元的专业户，纳税额只800元。纳税额如此悬殊，固然有经营行业不同的原因，但是否建帐恐怕是问题的关键所在。

第三，为《财务与会计》提供了一个新的读者群，《财务与会计》的发行伸向城乡个体户和专业户，将越办越兴旺，越办越受群众欢迎。它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作用也将越来越大。